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NSE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03)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六個月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六個月	變動
業績(千美元)：			
收入	26,776	26,152	2.4%
毛利	17,928	16,095	11.4%
經營溢利	6,184	673	818.9%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3,242	5,179	1,893.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96,442	4,783	1,916.3%
盈利能力：			
毛利率	67.0%	61.5%	5.5%
純利率	360.2%	18.3%	341.9%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美仙)	24.3	1.2	23.1

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朗生」或「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26,776	26,152
銷售成本		<u>(8,848)</u>	<u>(10,057)</u>
毛利		17,928	16,095
其他收入	4	518	1,392
銷售及分銷開支		(6,078)	(8,141)
行政開支		(6,318)	(8,154)
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備)		<u>134</u>	<u>(519)</u>
經營溢利		6,184	673
其他非經營性收入及開支	6	98,230	7,755
衍生金融工具撇銷		—	(1,910)
財務成本	7	(1,176)	(2,358)
應佔聯營公司的除稅後業績		<u>4</u>	<u>1,019</u>
除所得稅前溢利	8	103,242	5,179
所得稅開支	9	<u>(6,800)</u>	<u>(396)</u>
期內溢利		<u><u>96,442</u></u>	<u><u>4,783</u></u>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i>附註</i>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益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305)	(479)
—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時重新分類 至損益的匯兌差額	1,937	—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部分權益時重新分類 至損益的匯兌差額	<u>—</u>	<u>309</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632</u>	<u>(170)</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97,074</u>	<u>4,61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96,442</u>	<u>4,78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u>97,074</u>	<u>4,613</u>
	<i>美仙</i>	<i>美仙</i>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i>11</i> <u>24.3</u>	<u>1.2</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618	25,140
使用權資產		2,462	2,698
無形資產		19,653	21,670
商譽		6,824	6,82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6,603	16,143
		<u>59,160</u>	<u>72,476</u>
流動資產			
存貨		4,263	6,65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45,925	49,898
向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	13	8,960	7,19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11,641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2,429	27,3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479	20,363
		<u>192,697</u>	<u>111,483</u>
總資產		<u>251,857</u>	<u>183,959</u>
權益及負債			
資本及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972	3,972
股份溢價		16,750	16,750
外匯儲備		(3,163)	(3,795)
法定儲備		9,901	9,901
保留溢利		170,989	74,547
		<u>198,449</u>	<u>101,375</u>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69	481
遞延稅項負債		7,423	1,636
		<u>7,792</u>	<u>2,117</u>
流動負債			
借款		31,477	60,520
租賃負債		344	413
流動稅項負債		985	1,40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1,364	16,666
合約負債		246	291
其他金融負債		1,200	1,171
		<u>45,616</u>	<u>80,467</u>
總負債		<u>53,408</u>	<u>82,584</u>
總權益及負債		<u>251,857</u>	<u>183,959</u>
流動資產淨值		<u>147,081</u>	<u>31,01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06,241</u>	<u>103,492</u>

附註

1. 公司資料

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七日起已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 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the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德輔道中189號李寶椿大廈12樓1203-4室。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連同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為製造及買賣藥品。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進行業務。本集團的業務於期內並無重大變動。

本公司為Catha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CIH」)的附屬公司，該公司在百慕達註冊成立，其股份在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董事認為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國泰國際醫藥生產及銷售(中國)有限公司及CIH。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的適用披露編製。

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而編製的該等中期財務報表要求使用若干判斷、估計及假設，因而影響政策的應用及按年累計基準呈報的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數額。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採用重大判斷及估計的方面及其影響披露於附註3.2。

除另有註明外，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以美元(「美元」)呈列。該等中期財務報表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選定解釋附註。該等附註包括解釋瞭解對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全年財務報表發表以來之財務狀況及表現所出現之變動而言屬重要之事件及交易。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即包括所有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及所有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的董事會發起制定且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採納的個別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之統稱)規定須編製完整財務報表的所有資料，故應與本集團的二零一九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量外，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編製該等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二零一九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除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首次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相關者外)。

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國際審計及核證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審閱聘用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

3. 會計政策變動及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3.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且與編製中期財務報表相關並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重大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業務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採納上述各項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任何於今個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及詮釋。

3.2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就對會計政策的運用與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所呈報金額有影響的事宜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或與該等估計不同。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就本集團會計政策的應用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作出的重大判斷，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除以下所述外。

無形資產減值

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乃就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數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售出成本及在用價值的較高者，乃參考於截至報告期末現有最佳資料釐定。倘本集團管理層改變評估減值的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中採用的折現率或經營及增長率假設)，或會對減值測試所用淨現值構成重大影響，因而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作出無形資產減值撥備2,180,000美元。

於司太立的股權投資的分類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六日，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不再擔任浙江司太立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司太立」）的董事，故本集團不再有權對司太立行使重大的影響，因此，終止確認司太立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本集團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9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9」）的指引，對所持司太立的股份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此項分類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在作出此項判斷時，本集團已評估持有的司太立股份的持有意圖。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價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非經營性收入及開支一部分。

4. 收入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期內與客戶合約所得的收入及其他收入的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銷售貨品的收入	<u>26,776</u>	<u>26,152</u>
收入確認之時點 在特定時間點	<u>26,776</u>	<u>26,152</u>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62	294
政府補助金	100	262
其他	<u>256</u>	<u>836</u>
	<u>518</u>	<u>1,392</u>

本集團獲中國地方政府提供補助金以嘉許本集團的表現及開發高科技藥品。收取的補助金不附帶任何條件。

5.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的資料乃以所交付的貨品類型為基礎。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須予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醫藥：開發、生產及銷售主要用於風濕及皮膚科領域的專科藥品及其他藥品
- 美容產品：銷售美容產品
- 健康產品：開發、生產及銷售健康產品

以下為本集團按須予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的經營所產生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醫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美容產品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健康產品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地區市場				
中國	25,556	2	381	25,939
海外	—	—	837	837
須予呈報分部收入	<u>25,556</u>	<u>2</u>	<u>1,218</u>	<u>26,776</u>
須予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u>12,739</u>	<u>(751)</u>	<u>(138)</u>	<u>11,850</u>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醫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美容產品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健康產品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地區市場				
中國	24,335	113	220	24,668
海外	—	—	1,484	1,484
須予呈報分部收入	<u>24,335</u>	<u>113</u>	<u>1,704</u>	<u>26,152</u>
須予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u>8,599</u>	<u>(789)</u>	<u>144</u>	<u>7,954</u>

上文所呈報分部收入指來自外在客戶所得的收入。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內並無分部間銷售。

本集團須予呈報分部溢利與中期財務報表所示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溢利或虧損		
須予呈報分部溢利	11,850	7,954
未分配收入	518	1,392
未分配開支	(6,184)	(8,673)
其他非經營性收入及開支	98,230	7,755
衍生金融工具撇銷	-	(1,910)
財務成本	(1,176)	(2,358)
應佔聯營公司的除稅後業績	4	1,019
	<u>103,242</u>	<u>5,179</u>
除所得稅前溢利		

須予呈報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的毛利／(毛虧)減銷售及銷售及分銷開支。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匯報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用途的計量方法。

若干收入和開支未分配至須呈報分部，因為它們未包括在主要營運決策人用於評估分部業績的須呈報分部業績的計量中。

由於並無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資料，故並無呈列有關資料。

6. 其他非經營性收入及開支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無形資產減值撥備	(2,180)	(143)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的收益(扣除稅項)(附註)	-	7,898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附註)	45,618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價值變動收益(附註)	54,792	-
	<u>98,230</u>	<u>7,755</u>

附註：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上海證券交易所透過市場交易出售合共3,600,000股司太立股份，平均價格為每股人民幣（「人民幣」）29.65元，產生出售部分權益的收益（扣除稅項）7,898,000美元。於出售部分權益後，本集團於司太立的股權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0.6%降低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7.6%。

誠如上文附註3.2所述，自司太立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六日不再是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後，本集團持有的司太立股份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共9,402,360股司太立股份，相當於司太立已發行股本約4.0%。

司太立的權益（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值是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及與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討論後按照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當天司太立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的收盤價每股人民幣84.06元計算。以該價格計算，司太立的歷史市盈率高達83倍。司太立的股票價格波動幅度很大，過去12個月的最低收盤價及最高收盤價分別為每股人民幣20.77元及87.97元。由於本集團對司太立的減持受上海證券交易所規則限制：如通過大宗交易方式任意連續九十天內減持股份的總數不超過司太立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如通過集中競價方式任意連續九十天內減持股份總數不超過司太立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參考過去18個月本集團出售司太立的平均出售價格為每股人民幣30.83元，低過司太立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每股的賬面價值的63.32%。本集團在司太立的權益並不能一次過在市場上出售，本集團最終出售所得之價值或較司太立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價值有大幅波動。

本集團將視司太立股份市價、股市總體情況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三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授予的出售授權、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可能進行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出售浙江司太立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證券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可能進行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有關出售司太立股份》之公告及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九日《自願公告：有關司太立股份第六次減持計劃》公告披露之股份減持計劃（「股份減持計劃」）中的出售限制而可能進一步根據股份減持計劃出售司太立股份。本集團將遵守上市規則之適用規定，並就此適時另行刊發公告。

7. 財務成本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利息	1,081	2,25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相互擔保佣金費用	46	48
或然代價折現	30	31
租賃負債利息	19	29
	<u>1,176</u>	<u>2,358</u>

8. 除所得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得出：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無形資產攤銷	—	286
使用權資產折舊	264	27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05	1,46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備	17	19
陳舊存貨減值撥備	1,220	2,019
匯兌收益淨額	(30)	(52)
研發成本	1,404	6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1	16
存貨撇銷	175	627
	<u>1,775</u>	<u>5,338</u>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當期稅項		
— 期內稅項	964	334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44	(127)
	<u>1,008</u>	<u>207</u>
遞延稅項	5,792	189
	<u>6,800</u>	<u>396</u>

應課稅溢利的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的稅務司法權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香港利得稅乃按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依稅率16.5%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 計算。

兩級利得稅率體制於二零一八年引入並通過。根據兩級利得稅率體制，合資格企業將就首2,000,000港元溢利按8.25%的稅率繳納稅項，並將按16.5%的稅率繳納2,000,000港元(「港元」)以上溢利之稅項。不符合兩級利得稅率體制的企業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稅率納稅。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內兩級利得稅率體制適用於本集團。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一律為25%(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獲認證為中國高新科技企業，享有15%(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

10. 股息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期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每股3.58港仙(每股約0.46美仙)的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	—	1,797
	—	1,797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截止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及調整於期內本公司所持或已註銷的庫存股份後的加權平均普通股397,172,000股(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10,633,994股)計算。

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內並無潛在攤薄影響的已發行普通股。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8,712	20,656
減：虧損撥備	(764)	(865)
	<u>17,948</u>	<u>19,791</u>
應收票據	15,629	16,501
	<u>33,577</u>	<u>36,292</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2,348	13,606
	<u>45,925</u>	<u>49,898</u>

本集團的政策是向其客戶提供平均90天(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天)的信貸期。

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90日或以下	18,925	19,154
91至180日	9,381	15,515
181至365日	5,168	1,463
超過365日	103	160
	<u>33,577</u>	<u>36,292</u>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金融機構貼現其具完全追索權的部分應收票據。倘應收票據欠款，本集團有義務向金融機構支付拖欠款項。截止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利息按每年從金融機構收取的所得款項2.8%(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計息，直至應收票據收回款項日期止。因此，本集團面臨貼現應收票據信貸虧損及延遲付款的風險。

由於本集團保留貼現應收票據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故貼現交易並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的規定。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應收票據702,000美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41,000美元)繼續於本集團中期財務報表獲確認，儘管其已合法轉讓予金融機構。貼現交易的所得款項已作為資產擔保融資計入借款內，直至已收取應收票據或本集團償付金融機構的所有虧損。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與貼現票據相關的資產擔保融資負債為702,000美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41,000美元)。

由於應收票據已合法轉讓予金融機構，故本集團無權釐定應收票據的處置。

13. 向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須按要求償還。董事認為此結餘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3,003	3,337
應付票據	3,673	6,02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4,688	7,309
	<u>11,364</u>	<u>16,666</u>

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90日或以下	2,538	2,790
91至180日	3	4
181至365日	10	27
超過365日	452	516
	<u>3,003</u>	<u>3,337</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子公司（以下統稱為「朗生」或「本集團」）主要業務分為醫藥、美容和健康三個板塊，其產品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市場銷售，有部分植物提取物銷往海外市場。

於本報告期內，國內醫院的門診率及處方率受新型冠狀病毒引發的肺炎（「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大幅下降，據中國醫藥工業信息中心（CPIIC）的藥物綜合數據庫（PDB）資料，2020年一季度全國主要城市樣本醫院市場的藥品銷售額下降25%。在此大環境下，朗生延續以「自有產品優先、利潤優先、現金流優先」的發展導向，並繼續實施擴展銷售終端覆蓋及加強產品組合，嚴格控制銷售費用強化學術交流。針對疫情管控期對醫藥、健康及美容市場的銷售模式的影響，本集團加強資源於在線推廣及電商平台的完善。同時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本集團積極履行社會責任，向武漢及寧波當地醫務人員，及向政府部門捐贈藥品及相關物資。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朗生錄得收入約26.8百萬美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6.2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4%。期內經營溢利約6.2百萬美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0.7百萬美元），期內溢利約達96.4百萬美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8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9.2倍。

本集團持續落實其經營策略調整（包括商務團隊推廣、擴大醫院及自有產品覆蓋、透過OTC團隊發展零售藥店銷售及浙江省的推廣）。期內，自有專科藥產品（帕夫林及新適確得）的銷售佔比較去年同期有所上升，整體毛利率較去年同期上升。同時，受新冠肺炎影響，本集團採取了必要和適當措施以減低風險，上半年減少線下銷售及分銷

活動而使銷售及分銷開支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本集團會根據新冠肺炎疫情的發展與管控情況針對性增加下半年的營銷活動及費用。另外，因去年同期有若干存貨進行撥備及撇賬，本期內行政開支也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

上半年醫藥分部的收入約為25.6百萬美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4.3百萬美元)，較去年上升5.0%，其中自有專科藥產品(包括帕夫林、新適確得)較去年同期上升20.5%。受自有專科藥產品(帕夫林及新適確得)的銷售佔比上升及毛利率上升，及同期線下銷售及分銷活動減少而使銷售及分銷開支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之多重影響，上半年醫藥分部利潤較去年同期上升48.1%。

上半年美容分部的收入約為2千美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0.1百萬美元)，分部虧損約為0.8百萬美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部虧損約0.8百萬美元)。本集團上半年因為受新冠肺炎影響，美容業務的銷售開展計劃受到遞延。

健康板塊以萃健控股有限公司(「萃健」)為平台發展，銷售植物提取物及各項健康產品，本集團透過聯營公司萃健分享其應佔之除稅後業績成果。另外本集團健康產品分部業務主要為受託加工業務，上半年收入約為1.2百萬美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7百萬美元)，較去年下降28.5%，分部虧損約0.1百萬美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部利潤約0.1百萬美元)。

醫藥領域

本集團的核心產品帕夫林的臨床用藥量整體保持穩定增長，在醫院、零售及基層市場繼續呈現穩定的發展態勢。醫藥發展策略從去年開始對醫院團隊的組織結構進行調整：成立了成熟市場團隊、新興市場團隊和浙江特區團隊，並擴大商務分銷和OTC連鎖團隊，通過加強人員培訓，市場配合等舉措改善經營質量，優化推廣模式，控制銷售推廣費用。本集團根據新冠肺炎疫情變化，加強線上推廣銷售模式：一方面通過網路視訊會議加強溝通，舉辦線上學術會議，另一方面積極與醫藥電商合作，提高本集

團產品使用者知名度和可及性。通過這一系列措施，特別是在商務領域的拓展，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本集團的整體銷售維持平穩。皮膚科自營產品新適確得，通過持續加大本集團的學術競爭力，加強醫院及各級終端的覆蓋，使其在報告期內較去年銷售獲得較高增長。此外，為進一步弘揚特色中藥產品，開始產品復產上市準備工作，希望通過增加產品數量，擴充產品組合。

美容領域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本集團擬在北京、上海、成都等地建生活美容自營形象店、導流體驗店及若干聯營加盟店的開店計劃受影響而遞延。聖博睿在上半年研發青春運動系列，預計下半年推出市場，增加生活美容系列產品組合。本集團會密切留意新冠肺炎疫情的發展，並對年內的自營店工作計劃作出適當調整。

健康領域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繼續以聯營公司萃健為健康業務發展平台，在植物提取業務方面，萃健期望通過全球原料採購與生產工藝優化，形成核心競爭力，以逐步提升市場佔有率為目標，以大產品、大客戶為核心的銷售策略有望在今年有進一步的市場發展。

在健康成品方面，萃健在上半年繼續籌備「藥食同源」系列功能食品、功能飲料的市場拓展，預計年內會在線下零售渠道及在線電商平台開展銷售。進入新產品市場具有一定的挑戰性和不確定性，但隨著品牌塑造期望能為萃健帶來持久的無形價值。

浙江司太立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司太立」）

本集團於本期間並沒有出售司太立股份，去年同期出售3,600,000股之司太立股份，獲得部分出售聯營公司收益（稅後）約7.9百萬美元。於本期間內，由於本集團於司太立的持股量少於5%，因此本集團委任至司太立的董事從司太立董事會退任。自此，根據適

用會計準則，本公司已無權對司太立行使重大的影響，因此司太立不再是聯營公司，而於司太立的權益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因此會計重分類令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之一次性淨收益約為100.4百萬美元。

司太立的權益(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值是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及與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討論後按照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當天司太立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的收盤價每股人民幣84.06元計算。以該價格計算，司太立的歷史市盈率高達83倍。司太立的股票價格波動幅度很大，過去12個月的最低收盤價及最高收盤價分別為每股人民幣20.77元及87.97元。由於本集團對司太立的減持受上海證券交易所規則限制：如通過大宗交易方式任意連續九十天內減持股份的總數不超過司太立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如通過集中競價方式任意連續九十天內減持股份總數不超過司太立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參考過去18個月本集團出售司太立的平均出售價格為每股人民幣30.83元，低過司太立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每股的賬面價值的63.32%。本集團在司太立的權益並不能一次過在市場上出售，本集團最終出售所得之價值或較司太立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價值有大幅波動。

本集團將視司太立股份市價、股市總體情況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三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授予的出售授權、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可能進行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出售浙江司太立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證券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可能進行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有關出售司太立股份》之公告及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九日《自願公告：有關司太立股份第六次減持計劃》公告披露之股份減持計劃(「股份減持計劃」)中的出售限制而可能進一步根據股份減持計劃出售司太立股份。本集團將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規定，並就此適時另行刊發公告。

未來展望

醫藥領域

在醫藥業務上，本集團將繼續聚焦於風濕、皮膚等免疫領域業務，繼續貫徹「多產品聯合推廣」的戰略佈局，加大在醫院、零售及基層市場的拓展力度，不斷提升經營品質，鞏固存量市場，積極開拓新市場。同時加強與各級衛生系統、專業協會及相關院校研究平台的合作，加快提升本集團在免疫、皮膚和中藥領域技術水準及產品儲備。同時繼續加大對帕夫林等核心產品在作用機制和新適應症及產品國際化等方面的研發投入，使其在相關治療領域繼續保持領先治療地位。並將積極回應國家重點發展中醫藥產業的政策，計劃在未來數年內逐步復產並銷售二十餘個擁有自主生產批文的中藥產品。

美容領域

二零二零年下半年，本集團會繼續通過膚美達針劑系列、聖博睿護膚品系列、聖博睿口服膠原蛋白營養品系列，打造三位一體的完整醫美生美服務模式。本集團下半年將推出聖博睿青春運動系列，擬開展男士護膚品系列、含小分子膠原蛋白的寡肽精華修復液爆品等產品研發，相應產品與美容院的生美儀器結合使用，藉此在美容院銷售聖博睿生活美容護膚品系列。

本集團開設生活美容直營店的計劃會在下半年繼續謹慎實施，同時繼續加強膚美達膠原蛋白面部注射祛細紋，抗衰老的應用和推廣。

健康領域

二零二零年下半年，本集團繼續以萃健為健康業務發展平台，創建優質品牌。在「健康中國2030」國家戰略的支持下，本集團將繼續堅定不移走大產品和大客戶戰略，大產品方面，萃健會積極加強甘油磷酸膽鹼(GPC)、黑加侖、歐洲越橘三大產品的市場佔有率，透過技術改進、把握國家政策的契機以及打通上游環節更高品質的原料把

控，針對性地開拓目標市場及客戶。萃健計劃擴建具藥品生產許可資質的生產設施及增加顆粒劑生產線，從而滿足部分國外植提客戶對生產資質的要求，該設施同時具備顆粒劑生產功能，令萃健業務覆蓋的範圍更廣。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繼續謹慎進行「藥食同源」系列功能食品、功能飲料的市場拓展。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應付其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所需，於經營現金流量不足以應付資金需求時，則會不時尋求外部融資(包括長期及短期銀行借款)。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47.1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1.0百萬美元)，流動比率為4.2(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9.5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0.4百萬美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已抵押銀行存款約12.4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7.4百萬美元)作為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和本集團銀行融資及銀行借貸的擔保。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借貸約為31.5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0.5百萬美元)，全數於一年內償還(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年內償還)。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淨負債權益比率為4.8%(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6%)，乃按期末的淨負債除以總權益計算得出。

本集團交易貨幣所承受的外幣風險屬於細微，因為本集團附屬公司持有的大部分金融資產及負債均以該等附屬公司的有關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外幣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抵押存款約12.4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7.4百萬美元)，應收票據約13.8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7百

萬美元)及司太立上市股票市值約69.8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5.6百萬美元),已就本集團取得銀行融資及銀行借貸及同系附屬公司取得銀行借貸作出抵押。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逾645名員工。本集團之員工薪酬經參考個人工作表現、專業資格、行業經驗及相關市場趨勢而釐定,當中包括薪金、津貼、醫療保險及公積金。

本集團之員工薪酬維持於競爭水準,並會每年檢討,屆時會密切參考有關勞工市場及經濟情況。本集團通過內部課程及工作坊之形式向員工提供職業提升培訓,並鼓勵員工參加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之培訓課程。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四日至二十三日期間,本集團於上海證券交易所透過市場交易合共出售司太立4,683,505股股份。平均價格為每股人民幣76.76元。於出售部分權益後,本集團於司太立的股權由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4.00%降低至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三日的2.01%。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七日,司太立完成非公開發行股票認購的交易,據此本集團於司太立的股權被攤薄至1.93%。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有關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第A.5段者除外。根據守則第A.5段，本公司須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清晰界定其職權及職務。本公司現時並無成立提名委員會，而有關職能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負責。

董事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整段回顧期內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閱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主席陳記煊先生、楊德斌先生及Fritz Heinrich Horlacher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的電子版本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ansen.com.cn)登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前述網站登載。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衷心感謝各位客戶、股東、銀行以及管理人員及員工在期內對本集團毫無保留的支持。

承董事會命
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鎮濤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常務執行董事為陳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鎮濤先生、*Stephen Burnau Hunt*先生及劉雪姿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記煊先生、*Fritz Heinrich Horlacher*先生及楊德斌先生。